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x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06)

自願性公告

業務發展的更新

本自願性公告由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發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1 月 29 日的公告（以下簡稱“公告”），內容有關與上海市地方政府全面合作及建立中國總部。本公司欣然宣布，公司之間接全資子公司上海捷冠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捷冠”）已於 2021 年 2 月 22 日成立，並已進駐上海靜安區樓高四層，樓房面積超過二千平方米的中國總部。

上海捷冠與上海靜安區財政局於 2021 年 2 月 25 日簽署了戰略合作備忘錄（以下簡稱“備忘錄”），並為本公司開拓中國、「一帶一路」國家的和海外市場擴張定下基礎。上海市靜安區財政局歡迎並讚賞上海捷冠於上海開展業務的努力，並將為上海捷冠在業務拓展，科技研發和人才引進等方面給予綜合配套支持。上海捷冠將積極參與當地經濟發展並作出其貢獻，在上海靜安區建立其中國總部，聚焦智慧城市業務，打造一個具有四個關鍵樞紐的企業孵化中心：(i) 業務協調中心；(ii) 企業孵化中心；(iii) 新能源汽車交付中心；(iv) 技術研發中心。

根據備忘錄，合作範圍包括但不限於(i) 積極促進上海捷冠各業務部門的發展和進步，以整合和提高上海捷冠的發展水平；及(ii) 上海市靜安區財政局將在政策、合作夥伴尋找等方面提供全力支持，以發揮更大的力量及實現上海高質量的經濟發展及可持續城市發展。從長遠來看，上海捷冠和上海市靜安區財政局將繼續尋求合作機會，以實現互利共贏局面。

展望未來，上海捷冠的成立以及在上海建立公司總部，是公司向中國和海外市場擴張的重要里程碑。本公司將積極與中國政府合作，加快結合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與資訊科技開發解決方案服務，參與並為中國的經濟發展做出貢獻，尋求新業務機遇，旨在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最好的利益。

本公告是本公司自願發布的，旨在使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健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柏麟

香港，2021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柏麟先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非執行董事鄭君毅先生及陳洁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佑顯先生、楊偉強先生及林汛珈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 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內。